**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申請書格式**

【報告書編印請以實用易讀為主，避免豪華精美】

|  |
| --- |
| **學校名稱****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冬日學校--申請書****中華民國106年11月**計畫聯絡人及單位：聯絡電話：傳真：E-mail:請務必製作書背【標註學校名稱、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冬日學校--申請書、日期(106年11月】 |

**大綱**

1. **學校資源概況**

**貳、計畫推動架構**

**參、計畫辦理規劃**

**肆、預期效益**

**伍、計畫經費需求**

**※填寫說明：**

**1.請參考「新南向計畫---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及「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以個別學校辦理之計畫申請及經費使用原則」**

**2.注意所申請之冬日學校是否符合所規範之「參與人數(每場次25人)」、「時程(天數達7天以上)」及「金額(每場補助上限為25萬元)」**

1. **學校資源概況**

 **請提出近3年(103〜105學年度)辦理與新南向招生及交流之具體成果**

**貳、計畫推動架構**

**參、計畫辦理規劃**

請填寫附表1

 **※附表1填寫說明：**在臺舉辦冬日學校:請依地區別填寫申請數

**肆、預期效益(**請敘明預期績效)

**伍、計畫經費需求**

|  |  |  |  |  |
| --- | --- | --- | --- | --- |
|  | 總計 | A區 | B區 | C區 |
| 馬來西亞 | 印尼 | 越南 | 印度 | 泰國 | 緬甸 | 新加坡 | 菲律賓 | 巴基斯坦 | 尼泊爾 | 斯里蘭卡 | 汶萊 | 孟加拉 | 寮國 | 柬埔寨 | 不丹 |
| 在臺舉辦冬日學校(申請場數)例如:2場 | 場 |  場 |  場 |  場 |
| 在臺舉辦冬日學校(申請金額)例如:2場\*25萬元=50萬元 | 元 | 元 | 元 | 元 |

附表1

|  |  |
| --- | --- |
| 106年計畫冬日學校經費配置情形 | 教育部核定補助經費（單位：元） |
| 經常門 |
| 人事費 | 業務費(含雜支) | 合計 |
| 冬日學校 | 　 | 　 | 　 |

申請經費表

| 教育部補助計畫項目經費 |
| --- |
|  |  |  |  □核定表 |
| 申請單位：XXX單位 | 計畫名稱：XXXX |
| 計畫期程：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 計畫經費總額： 元，向本部申請補助金額： 元，自籌款： 元 |
| 擬向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無□有（請註明其他機關與民間團體申請補助經費之項目及金額）教育部： 元，補助項目及金額：XXXX部：………………元，補助項目及金額： |
| 經費項目 | 計畫經費明細 | **教育部核定情形****（申請單位請勿填寫）** |
| 單價（元） | 數量 | 總價(元) | 說明 | 計畫金額（元） | 補助金額(元) |
| **人****事****費**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業****務****費** |  |  |  |  |  |  |  |
| **雜支** |  |  |  |  |  |  |
| **小計** |  |  |  |  |  |  |
| **設備及投****資**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合 計** |  |  |  |  |  | 本部核定補助 元 |
| 承辦 主(會)計 機關學校首長單位 單位 或團體負責人 | 教育部 教育部承辦人 單位主管 |
| 備註：1、同一計畫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時，應於計畫項目經費申請表內，詳列向本部及其他機關申請補助之項目及金額，如有隱匿不實或造假情事，本部應撤銷該補助案件，並收回已撥付款項。2、補助計畫除依本要點第4點規定之情形外，以不補助人事費、內部場地使用費及行政管理費為原則。3、申請補助經費，其計畫執行涉及需依「政府機關政策文宣規劃執行注意事項」、預算法第62條之1及其執行原則等相關規定辦理者，應明確標示其為「廣告」，且揭示贊助機關（教育部）名稱，並不得以置入性行銷方式進行。 | **補助方式**： □全額補助□部分補助(**指定項目補助□是□否)**【補助比率　　％】 |
| **餘款繳回方式**：□繳回 （請敘明依據）□不繳回（請敘明依據） |